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 2017 年 10 月 27 日披露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中预计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00 万元至 4,500 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35.23%—59.09%	盈利：6,285.68 万元
	盈利：8,5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	

二、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2017 年期间公司努力拓展市场并加快产品生产研制进度，以满足不断提升的客户需求为核心，尤其是公司与吉林精功碳纤维有限公司签署的第一笔销售合同的碳纤维装备交付进度的提速，使得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业绩好于预期。因此，预测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5.23%—59.09%。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统计并测算的结果，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7 年度报告为准。本公司董事会对此深表歉意并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1 日